

# 无锡金田元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董事会关于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意见专项 说明的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带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基本情况

苏亚金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接受无锡金田元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委托，对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审计，并出具了带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苏亚锡审【2023】44 号）。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相关规定，现将有关情况说明。

说明事项段的内容为：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二之二所述，金田元丰已连续九年亏损，且未弥补亏损已超过股本，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未分配利润为-2,974.17 万元；营业收入规模连续大幅下降，本期营业收入低至 360.39 万元。金田元丰在附注二之二中已披露了拟采取的改善措施，但可能导致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仍然存在重大不确定性。该事项不影

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 二、公司董事会对该事项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认为，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非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主要原因是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累计亏损 2,974.17 万元，可能会影响金田元丰的持续经营能力。针对审计报告所强调事项，公司已经积极采取了措施，具体如下：

（1）引入新的机器设备，后续将开展光纤传感、视频分析等业务；

（2）为了进一步提升公司的市场影响力及竞争力，公司将进一步提高自身产量及产品质量，减少委托加工；

（3）公司将以对外采购零件进行硬件组装，自主研发软件的生产模式来开展安防设备业务；

（4）公司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完全独立，保持着良好的独立自主经营能力；

（5）公司及时调整经营战略，实现公司业务模式转型，同时挖掘客户潜力，发展新型客户和优质客户。

公司董事会认为：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依据相关情况，本着严格、谨慎的原则，对上述事项出具的带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董事会表示理解，该报告客观严谨地反映了公司 2022 年度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董事会正组织公司董事、监事、高管等人员积极采取有效措施，消除审计报告中所强

调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无锡金田元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13日